

奉献的真义

奉献不是我们优待了神，好象神有了缺乏，需要我们拿什么给祂。奉献乃是神拣选了我们，出了重价将我们买回来，让所有蒙恩的人得着权利来事奉祂。奉献不是损失而是获得，不是减少而是增加。

一、奉献的动机

（一）因基督的爱激励我们

「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。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、众人就都死了。并且他替众人死、是叫那些活着的人、不再为自己活、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。」（林后 5:14-15）

每一个神的儿女愿意奉献，都是因着被爱激励的缘故。基督的爱在我们心里是一种莫大的能力，会催迫我们来爱主，为主活着。这爱常像瀑布一样浇灌下来，使我们不能不奉献给主，不能再保留自己和自己的一切。基督的爱是宇宙中最大的爱，这爱怎样叫主为我们死，也照样叫我们为主活。

（二）因我们是主用重价买来的

「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么。这圣灵是从神而来、住在你们里头的。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。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。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。」（林前 6:19-20）

主为了拯救我们，舍去自己的生命作重价，把我们买回来，这极重的代价，就是祂的血、是祂的生命。所以我们不再是自己的人，乃是属乎主的人，我们对自己没有主权，我们的主权乃是在主的手中。现在我们把自己献给主，让主得着，就是让主在我们身上享受祂这合法的权利。

二、奉献的意义

（一）把主权交给主

「也不要将你们的肢体献给罪作不义的器具。倒要像从死里复活的人、将自己献给神。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。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、顺从谁、就作谁的奴仆么。或作罪的奴仆、以至于死。或作顺命的奴仆、以至成义。」（罗 6:13,16）

我们既知道主已付了重价买回我们，基督的爱也激励了我们，接下来我们有一个行为，就是承认神的主权在我们身上。我们拒绝其它所有的主人，拒绝一切其它的事奉，将自己献给神，作主顺命的奴仆，这一个叫做奉献。

（二）为主而活

「我们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活、也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死。我们若活着、是为主而活。若死了、是为主而死。所以我们或活或死、总是主的人。」（罗 14:7-8）

主权既已转移我们就是主的人了，既是主的人，就该为主而活。从此以后，主是我们生活的中心，也是我们生活的目的。我们若活着、是为主而活。若死了、是为主而死，这是奉献具体的表现。

三、把什么奉献给主

(一) 先把自己献给主

「并且他们所作的、不但照我们所想望的、更照神的旨意、先把自己献给主、又归附了我们。」（林后 8:5）

主所要的是我们，不是我们的财物，所以我们第一应当奉献给主的，乃是我们的自己。马其顿的众教会当日是照着神的旨意「先把自己献给主」，然后再献上他们所有的。我们在奉献时也必须先献上自己，否则，我们的奉献就没有什么价值。

(二) 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

「所以弟兄们、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、将身体献上、当作活祭、是圣洁的、是神所喜悦的。你们如此事奉、乃是理所当然的。」（罗 12:1）

使徒保罗以神的慈悲劝我们奉献，或着说是求我们奉献，要将整个身体献给主，当作活的祭物。人再也不能借我的耳朵去听别的话，人再也不能借我的手去作别的事，我这两只耳朵只听主的话，我这两只手只作主的事，我整个身体是为着事奉神。

(三) 把从主而得的献给主

「我算甚么、我的民算甚么、竟能如此乐意奉献·因为万物都从你而来·我们把从你而得的献给你。」（代上 29:14）

大卫在奉献的祷告中承认神的尊贵、荣耀、能力和丰富，并承认万物都从主而来的，他和他的民能把从主而得的献上实在是神的恩典。今天我们所有的也都是从主而得的，无论是钱财或是时间，都是主赐给我们的。神把这一切交托我们，要我们成为祂的好管家，所以我们当存感恩的心，把从主而得的献给主，一切为主来使用。

四、奉献的原则

(一) 甘心乐意的原则

「甘心乐意」（林后 8:3）

「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。不要作难、不要勉强。因为捐得乐意的人、是神所喜爱的。」（林后 9:7）

神从来不勉强人奉献，但是神喜爱人甘心乐意的奉献。千山的牛、万山的羊都是神的，神并不需要向我们要什么，但我们却可以借着一点的摆上，来表达我们对神的感恩、对神的爱，同时也表示我们对神心意的认识。惟有甘心乐意的献上才会蒙神的悦纳，这样的奉献会让神的心何等喜乐。

(二) 行在暗中的原则

「所以你施舍的时候、不可在你前面吹号、像那假冒为善的人、在会堂里和街道上所行的、故意要得人的荣耀。我实在告诉你们、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。你施舍的时候、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。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、你父在暗中察看、必然报答你。」（太 6:2-4）

人向神奉献是出于感恩，出于甘心，所以献上时绝不是为人而作，也绝不是为要得

人的荣耀而作。我们奉献，要行在暗中，不要向人宣扬，叫人知道，免得受人的称赞和荣耀，以致失去神的赏赐。

五、奉献的结果

（一）成义与成圣

「将自己献给神，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，．．．以至成义。」（罗 6:13）

「将肢体献给义作奴仆、以至于成圣。」（罗 6:19）

从前我们的肢体是犯罪具体的工具，肢体就是罪的奴仆。如今我们将自己献给神，并将肢体作义的器具献给神，肢体也就成了义的奴仆。我们若真实的将自己献上，里面的永远生命就要在我们身上产生莫大的能力，使神圣洁与公义的性情成就在我们身上，以至我们能成义与成圣。

（二）荣耀神

「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，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。」（林前 6:20）

我们奉献最终的目的，乃是荣耀神，荣耀神就是彰显神。因着我们生命的改变，从卑微的人身上将神彰显出来，表现出来。

（三）叫人越发感谢神

「那赐种给撒种的、赐粮给人吃的、必多多加给你们种地的种子、又增添你们仁义的果子，叫你们凡事富足、可以多多施舍、就借着我们使感谢归于神。因为办这供给的事、不但补圣徒的缺乏、而且叫许多人越发感谢神。」（林后 9:10-12）

奉献如同「撒种」，撒种的结果不是丧失，乃是得着，并且得着的更多。所以要得着，就必须撒种，要收，就得种。只有真实奉献的人，才能经历并彰显神的丰富。当我们都愿意摆上一点的时候，神的家就显出何等的丰富，多的没有余，少的也没有缺，叫众人将感谢更多归给神。

（四）奉献是蒙福之路

1. 得神倾福与我们

「人岂可夺取神之物呢·你们竟夺取我的供物、你们却说、我们在何事上夺取你的供物呢·就是你们在当纳的十分之一、和当献的供物上。因你们通国的人、都夺取我的供物、咒诅就临到你们身上。万军之耶和华说、你们要将当纳的十分之一、全然送入仓库、使我家有粮、以此试试我、是否为你们敞开天上的窗户、倾福与你们、甚至无处可容。」（玛 3:8-10）

在旧约的时候十分之一奉献的原则，在新约奉献的原则是基于人的感恩与甘心。但是无论是在旧约或是在新约，神赐福的原则是不变的。祂要我们以此试试祂，因为神实在乐意敞开天上的窗户，借着我们的奉献将祝福倾倒与我们。

2. 给人就必有给你们的

「你们要给人、就必有给你们的，并且用十足的升斗、连摇带按、上尖下流的、倒在你们怀里，因为你们用甚么量器量给人、也必用甚么量器量给你们。」（路 6:38）

人的原则，是求神先给我们，等我们有盈余时，才以之给人，但神的原则是先给人

才给你。这好比自来水管一样，若往外流水，就必有水往里流；若不往外流，也就不能有得往里流。所以我们要得，就必须给；要有入，就必须先有出。而且神的报答是要用十足的升斗、连摇带按、上尖下流、丰丰满满的倒在我们的怀里。

3. 得享主一切荣耀的丰富

「但我样样都有、并且有余。我已经充足、因我从以巴弗提受了你们的馈送、当作极美的香气、为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。我的神必照他荣耀的丰富、在基督耶稣里、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。」（腓 4:18-19）

我们所有的奉献都是向着主而献的，虽然在这里实际收受奉献的是保罗，悦纳并記念奉献的却是主，我们作在人身上的，也就是作在主的身上。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」，是神给我们的一个极宝贵的应许。我们一切所需要的，我们的天父是知道的，但我们必须因着信、借着奉献而享受祂一切荣耀的丰富。

梁家声弟兄